**投资者基本信息表 (自然人)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
| 证件类型 |  | 证件号码 |  |
| 国籍 |  | 职业 |  |
| 职务 |  | 联系方式 | 座机 | 移动电话 |
| 邮编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住址 |  |
| 资产规模 | 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，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 | □是 | □否 |
| 最近20个交易日金融资产均不得低于人民币300万元，或者最近三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人民币50万元 | □是 | □否 |
| 投资经历 | 具有2年以上证券、基金、期货、黄金、外汇等投资经历 | □是 | □否 |
| 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、投资、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 | □是 | □否 |
| 属于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第八条第(一)项[[1]](#footnote-0)规定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、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| □是 | □否 |
|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关系 | 否( ), 是( )请说明： |
| 交易的实际受益人 | 本人( )，他人( )请说明： |
| 是否有不良诚信记录 | 否( ), 是( )请说明： |
| 本人保证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并对其承担责任。**投资者签字**： 年 月 日**经办人签章**： **募集机构盖章**：**复核人签章**： 年 月 日 |
| ***注：投资者应当对所填资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、完整性负责。*** |

1. 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第八条第(一)项“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，包括证券公司、期货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、商业银行、保险公司、信托公司、财务公司等；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、期货公司子公司、私募基金管理人。”。 [↑](#footnote-ref-0)